輔仁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 會議紀錄

時 間:中華民國 114 年 9 月 2 日 (星期二) 下午 1 時 30 分

地 點: 于斌樓第一會議室

主持人: 藍易振校長 (王英洲學術副校長代理主持)

出席者:王英洲學術副校長、汪文麟使命副校長暨中國聖職單位代表、楊志顯行政副校長、彭正浩資源與事業發展副校長、何萬福校牧、蔡宗佑教務長、鄭丞良學務長、陳銘芷研發長、邱奕文總務長、林耀南國際長(張詠晴主任代理)、劉席瑋事業長、聖言會于柏桂單位代表、文學院王欣慧院長、藝術學院徐玫玲院長、傳播學院陳春富院長、教育與運動健康學院黃騰院長、醫學院廖俊厚院長(林瑜雯副院長代理)、理工學院王元凱院長、外語學院周岫琴院長、民生學院郭孟怡院長、織品服裝學院何兆華院長、法律學院吳志光院長、社會科學院黃俊傑院長、管理學院黃美祝院長、全人教育課程中心林瑞德中心主任、人事室楊志顯主任、會計室邱淑芬主任、圖書館陳舜德館長、資訊中心徐嘉連中心主任、教師會暨聖言會教師代表生命科學系侯藹玲老師、中國聖識教師代表圖書資訊學系董蔥茹老師、大眾傳播研究所戴一菜職員代表、學生代表社會學系黃祥瑋同學

列席者:校務發展暨評鑑中心江明璋主任

請假者: 藍易振校長、文上賢主任秘書、耶穌會馮漢中單位代表、進修部謝宗恒部主任、學生輔導中心黃健主任、耶穌會教師代表天主教研修學程陳文祥老師、進修學生代表服飾學程宋沐澄同學

紀錄者:蕭啟良

會前祈禱: 由校牧主持

壹、主席致詞

各位師長、神長及委員代表好,延續早上的行政會議,感謝各位師長對校務發展的付出與努力。校長刻正飛往立陶宛途中,在歐洲建立各種學術交流合作及姊妹校間的拜訪,由校長親自領軍強化學校的國際化發展。今日校務發展委員會之議題相對單純,以115學年度日間學士班各管道的招生名額確認為主,本校在最適規模下進行調整。同時向各位師長報告好消息,本校114學年日間學士班今年4200名額均滿招。誠如上午行政會議中報告,在此再次提醒各教學單位協助與幫忙:現今之招生戰情儀表板顯示目前註冊率約僅六成,請各教學單位協助連絡新生先行報到。進修部909名額也均滿招。第三人生大學教育部專案補助二百萬元,六班別、三個學程,9月3日截止,如何在現有規模中最大化招生成效是現今努力目標,也請各位師長支持。

貳、報告案

一、115 學年度院系所學位學程增設調整結果。

報告單位: 研究發展處

案 由: 115 學年度院系所學位學程增設調整結果。

說 明:

一、 依據教育部 114 年 07 月 29 日臺教高 (四) 字第 1142202125 號函

二、 115 學年度申請院系所學位學程增設調整案及審查結果如下:

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 +			
學院	案由	審查結果	
醫學院	公共衛生學系與		
	醫療暨健康產業大數據碩士學位學程整併案	通過	
文學院	中國文學系進修學士班停招案	通過	

三、 名額分配情形 (詳會議資料)

二、115 學年度日間學士班總量調整案

提案單位: 研究發展處

案 由: 115 學年度日間學士班總量調整案。

說 明:

- 一、 依據 111 學年度校發會決議,每年因應本校考試分發情形,並最大化招 生名額使用效益,經教務處與研究發展處共同研議,依招生情形擬訂跨 院系核定名額動態調整。
- 二、 招生名額調整試算原則:
 - 1. 繁星推薦調整:

延用前期名額為原則,單位主動調降時,尊重單位調減:

- (a) 如前期繁星招生有缺額 2~4 名時, 酌予調減 1 名; 5 名 (含) 以上調減 2 名。
- (b) 如調整後繁星名額仍有餘裕時,以申請增額學系前期註冊率及 繁星名額使用表現酌予調增1名。
- 個人申請名額:延用前期名額為原則,主動調降時,配合個人申請 名額使用表現酌予調減:
 - (a) 如前期個人申請名額使用率介於 70%~50%者, 酌予調減 1 名; 低於 50%者, 酌減 2 名。
 - (b) 個人申請名額使用率如達 85%~90%者, 酌予調增 1 名; 90%~95%2 名; 95%以上 3 名。
 - (c) 如調整後個人申請名額仍有餘裕時,以申請增額學系前期註冊 率及個人申請名額使用表現酌予調增。
- 3. 考試分發名額:

- (a) 學系依前述管道調整原則後, 調整至各單位招生總額;
- (b) 各管道依招生規定,至少須有1名。未足一名時,酌予調減個人申請或繁星推薦名額。
- 三、 本學年日間學士班招生無有缺額情形, 故各學系之總名額今年未調整。
- 四、 另配合 115 學年度招生總量填報系統,本校今年校務評鑑全部項目通過,符合第6條第1項第2款:評鑑完善,績效卓著。學士班級可以提出前一學年3%的增額調整計畫。據此本校於總量申請作業第二階段於114.08.13以輔校研二字第1140016830號函提送擴充總量計畫書申請擴充日間學士班招生總名額3%。依前揭原則及如獲擴充通過之招生名額草擬方案二調整分配情形。
- 五、上述名額調整經校務發展委員會通過後,依教育部期程完成總量提報作 業。

主席裁示: 本案依照教育部核定結果之對應方案辦理, 如核定結果與方案內容相去 過遠時, 視情況再以線上方式召集臨時會議議決之。

參、臨時動議:

報告單位: 研究發展處

案 由:跨領域全英語學士學位學程 (BPIS) 申請 115 學年度招收本國籍學生名額 (3%擴充申請核定通過用)

說 明:

- 一、 本校 BPIS 近年規劃招收國內生,如果配合本次擴充名額核定結果,是 否可以配合列入考量與規劃。
- 二、配合本次擴充名額,建議依現有生師比較高之學系中調整部分名額 主席裁示:本案依照教育部核定結果,分別由織品之織設組、服設組、法律學系及 統資擴充名額提供 BPIS 進行國內招生作業。

會後祈禱: 校牧主持

散會 (下午 2: 15)